

至乐楼文选

何耀光 选编

至乐楼艺术发扬有限公司

何耀光選編

何乃文校注

至樂樓文選

至樂樓叢書第三十七種



805158

至樂樓文選

選編者：何耀光

校注者：何乃文

出版者：至樂樓藝術發揚

（非牟利）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油街十七號

承印者：大同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北角錦屏街45號地下

電話：五六五五七二二

一九九一年歲次辛未孟秋印

至樂樓文選序

吾國，右文之國也。自秦漢以還，凡讀書識字之人，莫不操觚學爲文章，文集之傳至於今者，不知其幾千萬也。然而學者如牛毛，成者如麟角，求其文之至者，蓋代不數人，人不數篇。畢生瘁神勞心以從事於文字，而終無所成就，豈非至可痛惜之事乎？意者，文非一體，而人之性有所偏，苟非就其性之所近，得善本以爲簡練揣摩之助，則將徒勞而少功，必矣。文章選集，以言乎善本，遠者若南朝蕭統之昭明文選，近者若清代之姚鼐古文辭類纂、李兆洛駢體文鈔、曾國藩經史百家雜鈔，其最著譽者也。雖然，猶有可議者也，誠以皆爲成學者計，而非所以示始學。或則疏釋不具，雖有爲之注者，徒以徵典相矜；或則略加評點，誌己之得，而非所以喻於人人；復卷帙繁多，艱於盡讀。初學覩此，徒興望洋向若之嘆而已，未見其有得也。嗟夫！文章至難事也，徒恃上述諸書，責學者以自曉，在昔猶且難之；而況士不悅學如今日，又所習不限於國故，他科多奪其日力，欲其文章有成，豈非緣木求魚之類也乎？余竊不自揆，思有以振起之，輒成斯集，以爲學子簡練揣摩之資。自先秦至於清季，選文凡百篇，大抵人各一篇，於駢體散體，陽剛陰柔之文，兼收並蓄，所以昭示途徑也。每篇先述作者生平，繼述全文主旨及各段內容。至於字句之訓釋，文家所評論，則尤爲兢兢，求其詳悉明白乃已。就中評論，取諸晚近文學大師吳闓生北江先生者爲尤多，以其度盡金鍼，軒豁呈露，俾學子自至淺至近入，而造乎至精至微之域，與余意相合故也，學子得此，優柔饜飫，其庶乎若登高臺以望遠，手輿圖而識路，堅其慕效之念可決也，豈不懿歟？抑余之爲是編，豈特爲學子作文導其先路而已哉，文肖乎其人，又文者所以載道，是編所選，要以忠臣孝子義士鴻儒載道之作爲多。余深願讀是編者，因聲以求其氣，因氣以通其意，因意以知其人，進而油然興其景仰則效之心。果如是，眞積力久，其庶乎蓄道德而能文章，不徒以文名顯，是則尤所跂予望之者也。獨以作輟靡恆之故，各篇體例容有未純，幸讀者鑒其情而原之。公元一九九一年七月七日何耀光撰。

至樂樓文選目錄

尚書

左傳

禮記

孟子

荀子

莊子

樂毅

魯仲連

屈原

宋玉

韓非

李斯

陳餘

漢文帝

趙佗

賈誼

鼂錯

枚乘

鄒陽

淮南王安

司馬相如

漢武帝

秦誓

呂相絕秦

禮運（節錄）

齊桓晉文之事章

修身篇

逍遙遊

報燕惠王書

遺燕將書

卜居

對楚王問

說難

諫逐客書

遺章邯書

賜南粵王趙佗書

報文帝改帝號書

過秦論

論貴粟疏

諫吳王書

獄中上書自明

諫伐閩越書

難蜀父老

元鼎六年敕責楊僕書

中山靖王

東方朔

司馬遷

吾丘壽王

趙充國

李陵

主父偃

蕭望之

劉向

谷永

耿育

魏相

路溫舒

楊惲

揚雄

劉歆

賈捐之

賈讓

漢光武帝

馬援

班固

崔瑗

蔡邕

曹操

孔融

諸葛亮

聞樂對

答客難

報任少卿書

禁民挾弓弩對

條上屯田便宜十二事狀

答蘇武書

諫伐匈奴書

駁入粟贖罪議

論甘延壽等疏

訟陳湯疏

訟甘陳疏

諫伐匈奴書

尚德緩刑書

報孫會宗書

解嘲

移讓太常博士書

罷珠厓對

治河議

賜寶融璽書

誠兄子嚴敦書

疏廣傳

座右銘

郭有道碑

祀故太尉橋玄文

論盛孝章書

出師表

81 78 74 70 68 66 59 58 55 54 49 41 39 38 35 32 27 19 12 10 4 1

137 136 134 130 130 128 127 125 123 120 117 113 111 109 108 106 105 103 101 99 96 96 95 94 87 84 82

曹丕 曹植 嵇康 李密 陸機 陶潛 鮑照 丘遲 蕭統 庾信 魏徵 王勃 駱賓王 李白 李華 陸贄 韓愈 劉禹錫 柳宗元 李漢 吳武陵 李翱 范仲淹 歐陽修 蘇洵 曾鞏

典論論文 下國中令 與山巨源絕交書 陳情表 豪士賦序 歸去來辭並序 蕪城賦 與陳伯之書 文選序 哀江南賦序 十漸不克終疏 秋日登洪府滕王閣餞別序 爲徐敬業討武曌檄 與韓荊州書 弔古戰場文 奉天請罷瓊林大盈二庫狀 進學解 陋室銘 伊尹五就桀贊 唐吏部侍郎昌黎先生韓愈文集序 遺吳元濟書 復性書下 岳陽樓記 送田畫秀才寧親萬州序 管仲論 范貫之奏議集序

214 212 210 207 206 203 201 200 199 193 190 184 182 180 174 170 165 161 158 154 151 148 146 143 142 140

張載 王安石 蘇軾 蘇轍 晁无咎 汪藻 胡銓 岳飛 楊萬里 朱熹 陸九淵 文天祥 馬端臨 宋濂 劉基 方孝孺 王守仁 桂王 史可法 顧炎武 蒲松齡 袁枚 姚鼐 曾國藩 張裕釗 賀濤

西銘 泰州海陵縣主簿許公墓誌銘 前赤壁賦 上樞密韓太尉書 新城遊北山記 隆祐太后告天下手書 戊午上高宗封事 和議成賀表 胡忠簡公文集序 送郭拱辰序 送宜黃何尉序 正氣歌并序 文獻通考序 閱江樓記 賣柑者言 深慮論 象祠記 遺吳三桂書 復多爾袞書 與友人論學書 聊齋志異自序 上尹制府乞病啟 復張君書 聖哲畫像記 答吳摯甫書 答宗端甫書

277 275 269 267 263 261 256 253 251 249 248 246 244 241 238 236 235 233 232 229 226 225 224 219 218 216

公曰：「嗟，我士^①，聽無譁^②！予誓告汝羣言之首^③。」

古人有言曰：「民訖自若是多盤^④。責人斯無難^⑤；惟受責俾如流，是惟艱哉^⑥。」我心之憂^⑦：日月逾邁，若弗云來^⑧。

惟古之謀人，則曰未就予忌^⑨；惟今之謀人，姑將以爲親^⑩。雖則云然^⑪，尚猷詢茲黃髮，則罔有所愆^⑫。番番良士，旅力既愆，我尚有之^⑬。伋伋勇夫^⑭，射御不違^⑮，我尚不欲^⑯。惟截截善諂言^⑰，俾君子易辭^⑱，我皇多有之^⑲。

昧昧我思之^⑳：如有一介臣^㉑，斷斷猗，無他技^㉒；其心休休焉^㉓，其如有容^㉔。人之有技，若己有之^㉕；人之彥聖，其心好之^㉖，不啻如自其口出^㉗：是能容之^㉘。以保我子孫、黎民，亦職有利哉^㉙！人之有技，冒疾以惡之^㉚；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違^㉛：是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㉜！

邦之杌隉，曰由一人^㉝；邦之榮懷，亦尚一人之慶^㉞。」

作者

尚書爲我國最古之史籍。各篇內容，爲唐虞夏商周五代史官之所記，其性質極似後世之檔案。因此欲考明每篇作者爲誰，自是不可能之事。尚書舊稱孔子所纂，上起唐堯，中歷虞夏商周，下終秦穆，凡百篇。遭秦火而亡。漢初伏勝口傳二十八篇，又河內女子得秦誓一篇，合二十九篇。其書以漢隸寫之，世稱今文尚書。武帝時，魯恭王於孔子壁中得尚書，乃蝌蚪字所書，世稱古文尚書。以校今文尚書多十六篇。後經魏晉之亂，古文尚書亡。東晉初，梅賾獻古文尚書凡五十八篇，今文尚書亦皆在內，即今之十三經注疏本也。自宋至清，屢經學者考論，多謂梅賾所獻之書，除今文尚書二十九篇外，餘皆出於僞託，實非孔子壁中之古文尚書也。吳北江定本尚書大義云：「六藝唯尚書最古，凡中國政事文章道德綱紀哲理名言，無不導源於此。欲考中國舊學者，必當以此爲首務。」又云：「六經，皆文也。詩、書文雖崇奧，要亦古哲所精心結撰之文字，故必以文家之義法求之，而後意緒乃能大明，而精神旨趣因以畢見。千古註疏訓詁所以罕得其真諦者，皆由於文法之不講故也。」

主旨及各段內容

主旨：秦穆公聽信大夫杞子之言出兵襲鄭，未能成功，秦兵歸途中復爲晉軍大敗於殽山，三帥亦被俘獲。其後晉國釋放秦三帥。事見僖公三十二及三十三年左傳。秦穆公於三帥獲釋返秦之後，召集羣臣將士講話，公開引咎自責，史官記錄講話內容而成此文。此文主要內容爲：(一)表示後悔不聽老臣蹇叔勸諫，致有此次之敗，(二)表示今後要向年老有豐富經驗之臣子諮詢；(三)定出今後任用大臣標準；(四)以國家安危之責自勉勵。

（本篇書序云：「秦穆公伐鄭，晉襄公帥師敗諸崤，還歸，作秦誓。」史記秦本紀則謂此篇爲秦穆公三十六年，崤之敗後三年，大敗晉人，取王官及鄙，以報般之役，秦穆誓於軍中之辭。尋繹本文，參以左傳，則序說長於史記；惟是序說仍未明晰，一似秦穆公親自率兵往伐鄭者，此爲可議耳。）

各段內容：共分五段

第一段（至「羣言之首」句止）：表示有話要告訴衆人。

第二段（至「若弗云來」句止）：自悔不能從善如流，接受別人意見；更恐年紀已老，無機會改過。

第三段（至「我皇多有之」句止）：將自己臣下分作三類，表示今後要向年老有豐富經驗之臣子諮詢。

第四段（至「亦曰殆哉」句止）：分別賢、不肖之標準，亦同時暗示今後任用大臣之標準：凡心胸廣闊，有容人之量者，是賢人，定必重用；心胸狹窄，妒忌賢良者，是不肖之臣，定必排斥。

第五段（至末）：以國家安危之責自責勉。認爲人君所用非人，則國家危殆；反之，所用得人，則國家太平。

評 注

①公曰：嗟，我士——公：指秦穆公。嗟：表示沈重語氣，相當於「唉」。士：此處包括羣臣、將士而言。

②聽無譁——留心細聽而不可諠譁。無：借爲「毋」。

③予誓告汝羣言之首——予：穆公自稱。誓告：指向將士訓示說話。羣言之首：最重要之話語。

④民訖自若是多盤——一般人總是自己順從心意以作事，是以多邪僻不正之行爲。民：一般人。訖：盡也，此處引申爲「總是」之意。若：順也。自若：自順己意。是：清吳昌瑩經詞衍釋卷九：「是，猶『是以』也，『是故』也。」多盤：清俞樾羣經平議卷六：「盤當作『般』。……說文舟部：『般，辟也。』……言民盡自順其意故多辟也。」

⑤責人斯無難——謂一般人皆能指斥別人之過失。即不難於指責別人過失。斯：清王引之經傳釋詞卷八：「斯，猶『則』也。」

⑥惟受責俾如流，是惟艱哉——但是受別人指責而能從善如流，此是人所難能之事。俾：爾雅釋詁下：「從也。」是惟：此乃。經傳釋詞卷九：「是，『此』也。」卷三：「惟，猶『乃』也。」按：「民訖自若」句至此，乃古代諺語，其中「盤」、「難」、「艱」三字爲韻。又穆公引此之意，是自悔只知「責人」而「不受人責」。

⑦我心之憂——我心中所憂慮之事。

⑧日月逾邁，若弗云來——光陰過去，不再回來。日月：猶云歲月，光陰。逾邁：過去。邁音賣。若：楊樹達詞詮卷五：「句首助詞，無義。」云：詩小雅正月，毛傳：「云，旋也。」云來：猶回來。按：「我心之憂」三句，謂恐已年老，來不及改過。吳北江評云：「『我心之憂』三語，凌空感喟，寫出憂深思遠神理。」

⑨惟古之謀人，則曰未就予忌——謂古代之謀臣，由於時代不同，無由得而任用之以成就自己之事業。惟：經傳釋詞卷三：「惟，發語詞也。」古之謀人。如伊尹、呂尚等是。曰：楊樹達詞詮卷九：「語中助詞，無義。」就：成就也。忌：說文作「恭」，清俞樾羣經平議卷六：「竊謂此恭字當訓『謀』，廣韻：『恭，教也，一曰謀也。』未就予恭者，未能成我之所謀也。」

⑩惟今之謀人，姑將以爲親——惟：發語詞，無義。今之謀人：指左右之謀臣。姑將以爲親：由於古之謀人（如伊尹、呂尚等）既時

代不及，不可得而用之，則惟有親近「今之謀人」而已。姑將：姑且也。經傳釋詞卷八「將者，且也。」

⑪雖則云然——雖則如此；指雖則親近今之謀人。云：楊樹達詞詮卷九：「語中助詞，無義。」然：如此。

⑫尙猷詢茲黃髮，則罔有所愆——謂今後關於國家大事，仍要諮詢於老臣，庶幾可無過失。尙猷：仍然。猷即「猶」字。茲：於。

黃髮：老年人，此指蹇叔等老臣。罔：無。愆：過失。

⑬番番良士，旅力既愆，我尙有之——番番：同「幡幡」，音婆婆，老人髮白貌。良士：賢臣。番番良士：即上文之「黃髮」，指蹇叔等。旅：借爲「膂」，脊骨也。旅力：引申爲「體力」。既：已經。愆：借爲「騫」解「虧損」。我尙有之：謂幸而我仍有其人。

⑭伋伋勇夫——指有勇無謀者。伋伋：體力強壯貌。

⑮射御不違——射箭與駕車皆無所失，謂其技術純熟也。違：失也。

⑯我尙不欲——謂伋伋勇夫，雖則射御不違，然尙非我所欲得之人。曾運乾尙書正讀：「意蓋指當時免胄超乘者言。」

⑰惟截截善謗言——惟：發語詞，無義。截截：淺薄貌，指不敦厚不誠實。善謗言：善於花言巧語。編言：巧言。謗：皮妍切，音駢。

⑱俾君子易辭——謂截截善謗言之人，使君主輕率而怠惰。君子：指君主。曾運乾尙書正讀：「『辭』公羊傳引作『怠』，古音辭讀如怠也。易怠猶輕惰也。」

⑲我皇多有之——謂截截善謗言之人，我從前之臣下多有此等人。清俞樾茶香室經說卷一我皇多有之條：「『皇』當讀爲『往』，皇、往聲近義通。……故傳曰『我前多有之』，前即『往』也。」曾運乾尙書正讀：「意蓋指杞子言。」自「惟古之謀人」句至此——吳北江評云：「此節實敘悔過，而文勢凌蹀超峙，不爲情事所縛，自然高古。『昧昧我思之』以下，則純從想像中託意，空靈浩蕩，如浮雲之舒卷太空，無一字滯相矣。」

⑳昧昧我思之——易以今語，即：我默默地想。昧昧：廣雅釋訓云「暗也。」

㉑如有一介臣——如有一個下文所述之賢臣。介：大學引作「个」。介即个也。

㉒斷斷猗，無他技——爲人忠誠，此外並無特別專長才能。斷斷：忠誠貌。猗：大學引作「兮」，聲相近，語詞。

㉓其心休休焉——謂其胸襟寬廣。休休：寬容貌。

㉔其如有容——而能有容人之量。其：經詞衍釋卷五：「其，猶『而』也。」如：裴學海古書虛字集釋卷七：「如，猶『能』也。」引此爲證。

㉕人之有技，若己有之——別人具有專長才能，看作如同自己具有此種專長才能；謂愛護人才而不妒忌也。

㉖人之彥聖，其心好之——心中愛好賢良明哲之人。彥：賢良。聖：明哲。好：讀去聲。

㉗不啻如自其口出——此句是承上文言之，謂：不止於口中稱揚其人而已，心中實愛好其人也。不啻：不止，不僅。如：經傳釋詞卷七：「如，猶『於』也。」大學引作「若」，（古書虛字集釋卷七：「『若』猶『於』也。」）義同。

㉘是能容之——謂（一介臣）實能容人之善。是：大學引作「寔」，此處解「確實」。下文「是不能容」同。

②⑨以保我子孫、黎民，亦職有利哉——謂用如此之賢臣，安定我之子孫與人民，則當有利也。以：用也。保：安也。亦：古書虛字集釋卷三：「亦，猶『則』也。」職：經詞衍釋補遺：「書：『亦職有利哉。』傳、箋並以『主』訓職，失之。」按：此下是從反面說妒賢之臣。

③⑩冒疾以惡之——冒疾：借爲「媚嫉」，大學引作「媚嫉」，即妒忌。以：用與「而」字同。惡：讀去聲，此處作向君主進讒、中傷解。清王引之經義述聞卷四：「『人之有技，冒疾以惡之。』家大人曰：惡字若讀爲好惡之惡，則與冒疾意相複。惡當讀爲『諛』，說文：『諛，相毀也。』」

③①而違之，俾不達——承上文言之，謂：對於彥聖之人，則壓抑之，使其不得通顯。達：壓抑。達：通顯，大學引作「通」。

③②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謂用如此妒賢之臣，不能安定我之子孫與人民，則國危矣。亦：則也。曰：無義語詞。殆：危也。自「昧昧我思之」句至此——吳北江評云：「此惑於己事之失而垂訓以戒後世，非獨爲一己悔過而作也。」

③③邦之机阻，曰由一人——國家之危，由君主所用非人所致。机阻：音兀臬，危也。曰：無義語詞。一人：君主，穆公自謂。

③④邦之榮懷，亦尚一人之慶——國家之繁榮安樂，亦由於君主善用人才所致。懷：安也。尚：主也，由也，清王引之經義述聞卷四亦尚一人之慶條云：「高誘注淮南覽冥篇曰：『尚，主也。』尚與由相對，言由一人之慶也。傳以尚爲『庶幾』，文義未協。」

總評

吳北江云：「此文神韵淵逸，氣體超邁處，與周召諸作同風，非後世所能幾及。先大夫曰：『秦穆區區起邠荒，賓諸夏，無可言者，獨其文率然躋千載上，視三代殆無愧色。於以知古聖王之文之舐蜜於後人者，蓋終古不絕息也。』」

呂相絕秦

左傳

夏四月戊午①，晉侯使呂相絕秦②，曰：「昔逮我獻公，及穆公相好，戮力③同心，申之以盟誓④，重之以昏姻⑤。天禍晉國⑥，文公如齊，惠公如秦⑦。無祿，獻公即世⑧，穆公不忘舊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晉⑨；又不能成大勳⑩，而爲韓之師⑪。亦悔于厥心⑫，用集我文公⑬，是穆之成也⑭。文公躬擐甲冑⑮，跋履山川⑯，踰越險阻，征東之諸侯虞、夏、商、周之胤而朝諸秦⑰，則亦既報舊德矣⑱。」

鄭人怒君之疆場，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⑲。秦大夫不詢于我寡君，擅及鄭盟⑳，諸侯疾之，將致命于秦㉑。文公恐懼，綏靜諸侯㉒，秦師克還無害，則是我有大造于西也㉓。

無祿，文公即世，穆爲不弔㉔，蔑我死君㉕，寡我襄公㉖，迭我殽地㉗，奸絕我好㉘，伐我保城㉙，殄滅我費滑㉚，散離我兄弟，撓亂我同盟㉛，傾覆我國家。我襄公未忘君之舊勳㉜，而懼社稷之隕㉝，是以有殽之師㉞。猶願

赦罪于穆公⁵³，穆公不聽，而即楚謀我⁵⁶。天誘其衷⁵⁷，成王隕命⁵⁸，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⁵⁹。

穆、襄即世，康、靈⁴⁰即位。康公我之自出⁴¹，又欲闕翦我公室⁴²，傾覆我社稷，帥我蝥賊⁴³，以來蕩搖我邊疆，我是以有令狐之役⁴⁴。康猶不悛⁴⁵，入我河曲⁴⁶，伐我涑川，俘我王官⁴⁷，翦我羈馬，我是以有河曲之戰⁴⁸。東道之不通，則是康公絕我好也⁴⁹。

及君之嗣也⁵⁰，我君景公引領西望曰：『庶撫我乎！』⁵¹君亦不惠稱盟⁵²，利吾有狄難⁵³，入我河縣⁵⁴，焚我箕、郕⁵⁵，芟夷我農功⁵⁶，虔劉我邊陲⁵⁷，我是以有輔氏之聚⁵⁸。君亦悔禍之延⁵⁹，而欲徵福于先君獻、穆⁶⁰，使伯車⁶¹來命我景公曰：『吾與女同好棄惡，復脩舊德，以追念前勳。』言誓未就，景公即世，我寡君是以有令狐之會。君又不祥⁶²，背弃盟誓。

白狄及君同州⁶³，君之仇讎，而我昏姻也⁶⁴。君來賜命曰：『吾與女伐狄。』寡君不敢顧昏姻，畏君之威而受命于吏⁶⁵。君有二心於狄⁶⁶，曰：『晉將伐女。』狄應且憎⁶⁷，是用告我。楚人惡君之二三其德也⁶⁸，亦來告我曰：『秦背令狐之盟，而來求盟于我，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⁶⁹曰：「余雖與晉出入，余唯利是視⁷⁰。」不穀惡其無成德⁷¹，是用宣之，以懲不壹⁷²。』諸侯備聞此言⁷³，斯是用痛心疾首，暱就寡人⁷⁴。

寡人帥以聽命⁷⁵，唯好是求⁷⁶。君若惠顧諸侯，矜哀寡人，而賜之盟，則寡人之願也。其承寧諸侯以退⁷⁷，豈敢徼亂⁷⁸？君若不施大惠，寡人不佞⁷⁹，其不能以諸侯退矣⁸⁰。敢盡布之執事，俾執事實圖利之。」

作者

左傳作者，史記以爲魯君子左丘明，漢書以爲魯太史左丘明，晉杜預則以左丘明爲孔子弟子。左氏生平，不得而詳矣。自唐以後，復有人以爲左傳乃戰國時人所作者。近儒蔣伯潛氏云：「謂左傳爲釋經之傳，不如謂左傳爲記事之史；以左傳作史書讀，又不如以左傳作文章讀也。」（見蔣伯潛十三經概論）斯語良信。左傳文采爛然，冠絕百代，記述戰事尤爲生動，所載應對之言亦多辭令妙品，文字無古書佶屈聱牙之病，乃古文家所服膺效法之寶書也。本文錄自左傳，惟是絕秦之辭，當出於呂相手筆，左氏特轉載之耳。

主旨及各段內容

主旨：本文選自左傳成公十三年（公元前五五七）。是該年五月秦、晉麻隧戰前，晉國對國內外公佈秦國罪狀之一篇宣傳文字。呂相，即魏相，晉之大夫，因食邑於呂，以邑爲氏，故稱呂相。先是前二年，秦、晉曾有令狐之盟，但秦桓公旋即違信背約，反聯狄結楚以圖晉；晉厲公因亦聯合齊、魯、宋、衛、鄭、曹、邾、滕等國伐秦。在未戰之前，先派呂相出使秦國，歷數秦、晉自穆公、獻公以來，兩國由友好而逐漸邦交惡化之經過，迫其言和，否則與之斷絕國交，表明戰爭後果應由秦國負擔，並藉此鼓勵士氣。至五月作戰時，果大敗

秦軍。文中所敘，有事實，亦有誣枉秦國之辭。

各段內容：共分七段

第一段（至「德矣」句止）：先敘秦穆公對晉獻公訂盟結親，兩國邦交本極敦睦。其後秦穆公助惠公回國而又俘虜惠公，爲德不卒，功爲過掩。再後幫助文公回國，於晉有恩；但文公朝秦，已報大德，晉實無虧於秦。

第二段（至「西也」句止）：敘秦、晉聯兵伐鄭，秦私與鄭盟；晉不之較，反勸止諸侯之敵秦。晉實有大恩於秦。

第三段（至「于我」句止）：敘秦穆公乘晉國文公新喪、襄公年幼而侵略，迫於發生殺之戰；戰後仍不肯言和、更聯楚以謀晉。

第四段（至「好也」句止）：敘秦康公兩次侵略晉，迫於發生令狐之戰及河曲之戰。

第五段（至「盟誓」句止）：敘秦桓公乘狄難入侵，迫成輔氏之戰，其後又撕毀令狐盟約。

第六段（至「寡人」句止）：敘秦桓公以卑鄙手段聯狄結楚以謀晉。

第七段（至「利之」句止）：謂此次率諸侯兵來，仍在求和平；但若秦桓公不允和者，則惟有戰爭。

評 注

①夏四月戊午——魯成公十三年夏四月五日。戊午：據春秋釋例推算，爲該月之五日。

②晉侯使呂相絕秦——晉侯：晉厲公，景公之子，史記作名「壽曼」，左傳作「州蒲」。楊伯峻左傳注（成公十年）云：「孔疏引應劭君諱議云，『昔者周穆王名滿，晉厲公名州滿』，則漢末應劭所據左傳『州蒲』作『州滿』。晉世家作『壽曼』，『州』、『壽』、『滿』、『曼』，旁近可通。故自唐劉知幾史通雜駁篇以後，學者率以爲今本『蒲』字爲『滿』字形近之誤。釋文亦云『或作州滿』。」呂相：即魏相，晉大夫，因食邑於呂，以邑爲氏，故稱呂相。絕秦：與秦斷絕國交。楊伯峻云：「下文乃絕秦書，或由呂相執筆，或由呂相傳遞。其後秦作詛楚文，仿效此書。杜注云：『蓋口宣己命』，恐不確。」

③戮力——并力，合力。戮：借爲「勳」，說文：「勳，并力也。」

④申之以盟誓——謂宣誓結盟以明二國友好關係。申：明也。楊伯峻云：「秦穆與晉獻曾有盟誓，然春秋三傳不載。」

⑤重之以昏姻——加上親戚關係，謂晉獻公（名詭諸）之女嫁與秦穆公（名任好）爲夫人。重：加也。

⑥天禍晉國——晉獻公信驪姬之讒，殺太子申生；又欲立驪姬之子奚齊，盡殺諸公子，於是公子重耳，夷吾皆出奔他國。

⑦文公如齊，惠公如秦——楊伯峻云：「文公重耳流亡各國，惠公夷吾先後流亡，曾至梁，然後至秦。此處僅舉齊、晉（按：應作「秦」）兩大國。」

⑧無祿，獻公即世——楊伯峻云：「無祿：今言不幸。即世：即越語下『先人就世』之就世，漢魏人謂之下世、去世也。獻公死于僖九年。」

⑨穆公不忘舊德，俾我惠公用能奉祀于晉——舊德：指昔日秦晉二國友好關係。俾：使也。用能：因此能。奉祀于晉：主持晉國祭祀，指爲晉國國君。此句指晉惠公在獲得秦穆公支持下，回國即位。清劉文淇左傳疏證：「僖九年傳：冬，齊隰朋帥師會秦師納晉惠公。杜注『僖十年，秦納惠公』，非。」

⑩又不能成大勳——謂秦穆公爲德不卒，未能完成幫助晉國之大功。

⑪韓之師——韓：韓原，方輿紀要謂在今山西省芮城縣。夷吾爲得秦助，曾許歸國後割河外五城於秦；及爲晉君，背約不與。秦饑，請粟於晉，又不許。魯僖公十五年九月，秦與晉戰於韓原，擄晉惠公。

⑫悔于厥心——謂秦穆公其後自悔對晉國爲德不卒。厥：其，指秦穆公。

⑬用集我文公——用：因此。楊伯峻云：「集：成就，成全。『集我文公』指穆公護送重耳入國。見僖二十四年傳。」

⑭是穆之成也——此是秦穆公對晉國之功績。杜注：「成功於晉。」

⑮親擐甲胄——躬：親自。擐：音患、音關，穿也。甲：鐵甲。胄：頭盔。

⑯跋履山川——猶言登山臨水。

⑰征東之諸侯虞夏商周之胤，而朝諸秦——楊伯峻云：「此事春秋三傳與諸子皆不載。」日本竹添光鴻左傳會箋云：「征，征伐也。秦居西，故以諸侯爲東。」胤：後裔。陳、杞、宋、衛、曹等國皆在秦東、陳始祖胡公滿是虞爵之後，杞始祖東樓公是夏禹之後，宋始祖微子是商帝乙庶長子，曹始祖叔振鐸、衛始祖康叔，皆周武王弟。按：詳審語氣，謂晉文公（一）征伐虞夏商周後代之東方諸侯，（二）至秦國朝見穆公也。有解作文公令東方諸侯朝秦者，殆非，以其忽略文中「而」字也。

⑱舊德——楊伯峻云：「指納惠公、文公。」

⑲鄭人怒君之疆場。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楊伯峻云：「晉、秦圍鄭見僖三十年傳。晉文出亡，鄭文公不予招待且背晉助楚，故圍鄭。書云由于鄭人侵犯秦境，或一時外交辭令，未必合當時事實。僖三十年傳敘述此事亦僅謂晉、秦兩國圍鄭，未及『文公率諸侯』。」怒：指侵犯。疆場：邊界。場音亦。

⑳秦大夫不詢于我寡君，擅及鄭盟——楊伯峻云：「與鄭盟者實秦穆公，書云『秦大夫』，措辭委婉。」

㉑諸侯疾之，將致命于秦——楊伯峻云：「據僖三十年傳，欲攻秦軍者實是狐偃。」疾：憎恨。致命：拚命。

㉒綏靜諸侯——謂文公勸止諸侯。綏靜：安撫。

㉓有大造于西——有大功於秦。大造：大功勞。西：指秦。自「用集我文公」至此——韓席壽引周大璋云：「紂秦功一層。紂已功作兩層寫，全用重筆壓。」

㉔穆爲不弔——左傳會箋云：「不弔：不恤人之喪也。爲不弔：作不弔之事也。『匹夫一爲一信』（按：語見襄二十七年傳）句法同。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同姓。』韓席壽云：『於鄭重紂已功後，坐實秦罪。』此下數句——韓席壽引周大璋云：「一氣排蕩，勢如風雨驟至。」按：此下數排句，字數不畫一整齊，所以求句法變化也。

㉕蔑我死君——蔑：借作「憊」，看輕。死君：指晉文公。

㉖寡我襄公——以我襄公爲孤寡可欺凌。襄公：名歡，晉文公子。

㉗迭我般地——楊伯峻云：「迭借爲軼，即隱九年傳『侵軼』、僖三十二年傳『過軼』之軼，突然進犯也。」般地：般山，般或作「崱」，般山在今河南省洛寧縣西北六十里。

㉘奸絕我好——謂嚴重損害與我國之友好關係。奸：音干，干犯，損害。絕：斷絕。

㉙伐我保城——楊伯峻云：「高士奇地名考略謂保城非地名，保即堡，小城也。『保城』，同義詞連用。」杜注：「伐保城，誣之。」

③⑩ 殄滅我費滑——楊伯峻云：「殄音忝，滅絕。殄滅，同義詞連用。秦滅滑見僖三十三年傳。費爲滑國都城，費滑即滑國。」滑：今河南偃師縣緱氏鎮。

③① 散離我兄弟，撓亂我同盟——散離：指割裂佔有土地。撓亂：擾亂。「兄弟」、「同盟」：俱指鄭、滑兩國。由於鄭、滑與晉同爲姬姓，兄弟之國；又鄭、滑兩國皆從晉，爲同盟之國。

③② 舊勳——杜注：「納文公之勳。」

③③ 社稷之隕——指亡國。

③④ 殺之師——杜注：「在僖三十三年。」

③⑤ 猶願赦罪于穆公——言殺之戰實出於不得已，而晉襄公仍望秦穆公能赦免晉之罪，使兩國和好。韓席壽評云：「急轉語，更婉曲周至。」

③⑥ 即楚謀我——即：就，接近。此句指秦敗後放還所囚之楚大夫鬬克，與楚謀和圖晉。見左傳文公十四年。

③⑦ 天誘其衷——楊伯峻春秋左傳詞典云：「誘，感也。意謂天被我感動其心，能福祐我。左傳共五用『天誘其衷』，或者指己有福，或者指敵有病，皆此意。」

③⑧ 成王隕命——魯文公元年，楚成王爲其太子商臣所弑。楚成王名熊惲。

③⑨ 逞志于我——實現圖我之志。杜注：「逞，快也。」韓席壽評「穆公是以不克逞志于我」句云：「一語勒住，筆勁如鐵。」

④① 康靈——秦康公名罃、晉靈公名夷皋。

④② 康公我之自出——秦康公乃晉獻公女兒穆姬所生，爲晉之外甥。韓席壽云：「欲數康公之罪，故作跌盪。」

④③ 闕翦我公室——損害晉之公族。闕：通作掘。

④④ 螫·賊——楊伯峻云：「據爾雅釋蟲，螫爲食苗根害蟲，賊爲食苗節害蟲，此比喻危害國家之人。」此處螫賊暗指晉襄公弟公子雍。襄公死後，靈公年幼，大臣等欲立雍：公子雍其時在秦，晉人派士會往迎，秦康公乃派兵送雍至晉邑令狐。

④⑤ 令狐之役——杜注：「在文十年」，誤，實則在文公七年。令狐：晉國地名，在今山西臨猗縣西十二里。令，音零。當時晉人突變卦，改立靈公，遂發兵敗秦軍於令狐。此事乃晉人出爾反爾，並非秦陰謀。

④⑥ 康猶不悛——秦康公仍不改過。杜注：「悛，改也。」釋文：「悛，七全反。」韓席壽云：「又作轉語，欲重罪康也。」

④⑦ 河曲——在今山西永濟縣東南，乃黃河轉彎之處。

④⑧ 伐我涑川，俘我五官——楊伯峻云：「涑，音速。據方輿紀要，涑水城在今山西永濟縣東北，當即此涑川。杜注以涑川即涑水，涑水源流甚長，不止一城一邑，不足以解此句。俘，掠取人民以爲俘虜。秦康伐晉涑川，俘王官，不見於其他記載。」又文三年楊注云：「王官當近涑水，即水經涑水注所謂『涑水又西逕王官城北』者是也，當在今山西省開喜縣西。或以『西省澄城縣之王官當之，誤。』

④⑨ 弱我羈馬，我是以有河曲之戰——楊伯峻云：「河曲之戰見文公十二年傳。」又文十二年楊注云：「羈馬，晉邑，據太平寰宇記，當在今山西省永濟縣南三十六里。」按：「入」、「伐」、「俘」、「弱」，此換字之法，以求變化避板滯也。

④⑩ 東道之不通，則是康公之絕我好也——楊伯峻云：「晉在秦東，秦、晉不再友好往來，則是由于康公之絕。」韓席壽評云：「本是絕

秦，反說秦絕我，利口利舌，得此一束，精神百倍。」

⑤⑩及君之嗣也——楊伯峻云：「秦桓公嗣共公而立。」桓公其名不詳，共公名猋。共音恭。

⑤①庶撫我乎——杜注：「望秦撫恤晉。」晉景公名據。韓席壽云：「言累世情好，雖康公斷絕，我景公尚望桓之有悔心也。」

⑤②不惠稱盟——不肯結盟。楊伯峻云：「杜注：『不肯稱晉望而共盟。』」杜解稱爲符合，誤。稱，舉也。稱盟即爲盟會。」

⑤③狄難——楊伯峻云：「魯宣十五年，晉正用師滅赤狄潞氏。」滅狄而稱有難，是故意歪曲事實之辭。難讀去聲。

⑤④河縣——清劉文淇疏證：「疑河曲之變文。」

⑤⑤箕郛——箕：今山西蒲縣東北。郛：今山西祁縣西。

⑤⑥芟夷我農功——楊伯峻云：「秦人搶劫收割晉人莊稼。」芟：說文：「芟，刈艸也。」此指收割。夷：借爲「痍」，杜注：「夷，傷也。」農功：指農作物。

⑤⑦虔劉我邊垂——即屠殺晉邊界人民之意。杜注：「虔劉，皆殺也。」垂：邊垂之「垂」本字，今多借用「陲」字。

⑤⑧輔氏之聚——楊伯峻云：「輔氏之聚即輔氏之戰。戰爭要聚衆，故戰亦曰聚。此役見宣十五年傳。」又宣公十五年傳楊注云：「杜注：『輔氏，晉地。』」據朝邑縣志，朝邑西北十三里有輔氏城，則在今陝西省大荔縣東不足二十里。朝邑縣今已廢，併入大荔縣。」按：「之師」、「之役」、「之戰」、「之聚」，此等亦是求變化之處也。

⑤⑨君亦悔禍之延——君：指秦桓公。悔禍之延：對兩國兵禍延長不息感到後悔。

⑥①欲徵福于先君獻穆——徵福：求福。獻穆：晉之先君獻公、秦之先君穆公。

⑥②伯車——楊伯峻云：「秦桓公子，名鍼，又稱后子。」

⑥③君又不祥——言秦桓公又萌不善之心。祥：善。

⑥④白狄及君同州——言白狄與秦同在尚書禹貢雍州。僖公三十三年傳楊注云：「白狄爲狄之別種。成十三年傳呂相絕秦云，『白狄及君同州』，是與秦同在雍州也。二十四年傳晉文公云，『其後余從狄君以田渭濱』，則白狄之地南至渭水。江永考實謂『其地在西河之西』是也。今陝西省延安、安塞、延川、延長、宜川、黃龍以及青澗諸縣皆曰白狄之境。據左傳，狄爲隗姓。世本謂白狄釐姓，潛夫論謂白狄姁姓，王國維據秦有隗狀，漢有隗囂，魏有隗禧，謂赤、白二狄皆隗姓，是也。說詳其鬼方昆夷獫狁考。」

⑥⑤我昏姻也——杜注：「季隗，厲咎如（按：讀牆皋如）赤狄之女也，白狄伐而獲之，納諸文公。」孔疏：「其女雖是赤狄之種，而由白狄以納文公，得以白狄爲昏姻也。且此辭多誣，欲親狄以曲秦，故引狄爲昏姻耳。晉人自數伐狄，寧復顧昏姻也！杜以傳有季隗之事，引之以證昏姻，未必晉於白狄處無昏姻。」

⑥⑥受命于吏——晉受命於秦之執事；謂接受秦使所傳達之命令，與秦一同伐狄。

⑥⑦君有二心於狄——言秦君又對狄表示友好，施展兩面派手段。有：清王引之經義述聞：「有與『又』同。」

⑥⑧狄應且憎——言狄表面接受其言，實則內心憎惡秦之無信。

⑥⑨二三其德——三心二意，反復無常。「二三其德」見詩衛風氓篇。

⑥⑩昭告昊天上帝、秦三公、楚三王——此言秦桓公向天帝及秦楚之先君宣誓。昭：明。昊天上帝：天帝。秦三公：穆、康、共。楚三王；

成（名熊惲）、穆（名商臣）、莊（名侶）。

⑦⑩余雖與晉出入，余唯利是視——楊伯峻云：「此秦對楚之語，楚轉述於晉。」杜注：「出入，猶往來。」

⑦①不穀惡其無成德——不穀：楚共王（名審）自稱。惡其無成德：憎惡秦之二三其德。

⑦②是用宣之，以懲不壹——是用：因此。宣：揭露。以懲不壹：懲戒言行不相符之人。韓席壽云：「周氏大璋曰：『極力詆秦，妙借狄、楚之口說出。』」

⑦③諸侯備聞此言——備：完全。此言：指楚人告訴之言。

⑦④斯是用痛心疾首，暍就寡人——「斯」與「是用」同義，解「於是」、「因此」。王引之經傳釋詞：「斯，猶『乃』也。」又「乃，猶『於是』也。」痛心疾首：形容極其痛恨。暍就：親近。

⑦⑤寡人帥以聽命——晉厲公自稱率領親近之諸侯，以待秦君之命令。

⑦⑥唯好是求——只求與秦修好。是：語詞，無義。韓席壽云：「本是絕人，偏說求好，頓挫極妙。」

⑦⑦其承寧諸侯以退——言秦國如答應結盟，則晉將接受秦之命令，安撫各國諸侯，遠離秦國。其：將也。清吳昌瑩經詞衍釋：「『其』義同『將』，所在皆有，而左傳尤多。」杜注：「承君之意以寧靜諸侯。」

⑦⑧豈敢傲亂——言晉豈敢窮兵黷武，以求戰亂延續下去。傲：求。亂：指戰爭。

⑦⑨不佞——楊伯峻云：「不佞，當時習語，十六年傳『諸臣不佞』、昭二十年傳『臣不佞』、魯語上『寡君不佞』皆可證。不佞，猶言不才，不敏。」

⑧⑩其不能以諸侯退矣——其：將。以：率領。僖公二十六年傳：「凡師，能左右之曰以。」楊注云「能左右之者，欲左則左，欲右則右，指揮客軍如己軍也。」

總評

吳北江云：「呂相之書，文詞頗善，為後世檄文之祖，左氏愛其文采而錄之。」

吳曾祺云：「此篇敘次事實甚多，明是廣文以往，杜作『口宣』，非。」又云：「呂相之言，顛倒是非，於事理全悖，而其詞令之工實所罕見。」

楊伯峻云：「此文稱『寡君』三次，『我君』一次，似是使臣口吻，然而稱『寡人』五次，又似是晉君口吻，此古人行文不嚴密處。」

禮

運

節錄

禮記

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①

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